

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奥达清验字【2022】第 22 号



建设单位：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建设单位：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编写人：

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电话：13810309981

传真：010-80863618

邮编：101100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曹园村 266 号院

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10-66551046

传真：010-67885490

邮编：100176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 8 号院 3 号楼 A 座 6 层

目 录

| | |
|------------------------|----|
| 表 1 建设项目概况..... | 1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 2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 5 |
| 表 4 工程概况..... | 10 |
|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17 |
|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 19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 22 |
|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 28 |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 28 |
|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 29 |
| 表 11 注释..... | 30 |

表1 建设项目概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 | | | | |
| 建设单位 | 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 | | | |
| 建设地点 | 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 | | | | |
| 建设性质 | 新建□改扩建□技改□ | | | | |
| 占地面积 (平方米) | / | | 建筑面积 (平方米) | / | |
| 总投资(万元) | 1281.34 |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 1.8 |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 0.14% |
| 生产能力 | / | | | | |
| 建设项目环评 时间 | 2018年10月8日 | | | | |
| 环评报告表审 批部门 |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 | | | | |
| 开工时间 | 2019年5月5日 | | 竣工时间 | 2019年10月29日 | |
| 验收现场监测 时间 | 2022年8月 | | | | |

表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 | |
|------|---|
| 调查范围 | <p>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实地勘察情况，项目管线走向未发生变动，敏感点分布情况未发生变动，因此调查范围与环评阶段一致。本次环境保护验收针对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开展：该热力一次线沿万盛北街永中以北 5m 位置铺设 2×DN400 热力管线，东起日新路，西至通马路东红线外 11.5m；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现状热力站内，管线全长约 1380.5m，验收项目范围为：管道沿线两侧 200m 范围内。</p> <p>(1) 生态环境调查范围：管道沿线两侧外扩 200m 范围，项目堆料场、施工场区占地区域范围。</p> <p>(2) 大气环境调查范围：管道沿线两侧外扩 200m 范围。</p> <p>(3) 声环境调查范围：管道沿线两侧外扩周边 200m 范围内敏感点。</p>  |
|------|---|

图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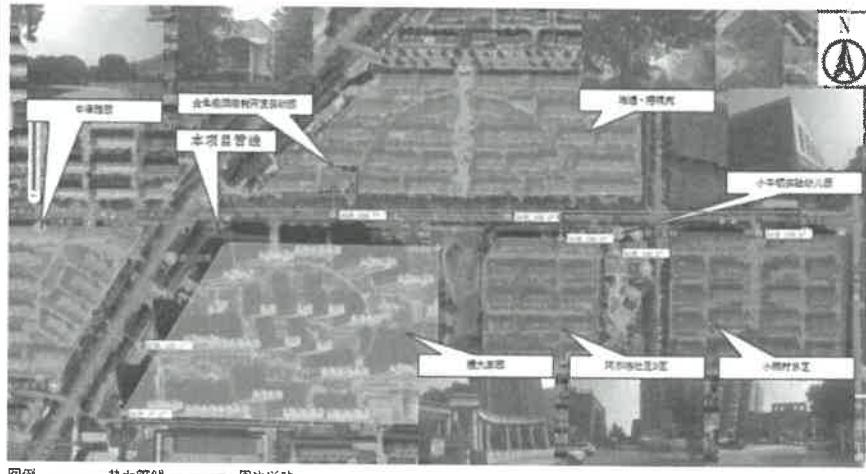


图 2 热力管线及周边环境示意图

| | |
|--------|---|
| 调查因子 | <p>(1) 生态环境</p> <p>a. 进行项目建设各个时期项目占地情况调查：包括临时占地、永久占地，说明占地位置、用途、类型、面积、取弃土量（取弃土场）及生态恢复情况等，重点是占用耕地、林地和草地的情况。</p> <p>b. 项目影响区域内水土流失现状、成因、类型，所采取的水土保持、绿化及措施的实施效果等。</p> <p>c. 项目影响区域内植被类型、数量、覆盖率等变化情况。结合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分析项目建设对植被的影响。</p> <p>d. 施工中植被遭到破坏和恢复的情况、土地占用的实际情况、临时占地的恢复情况（弃土弃渣场建设及恢复情况）。调查扰动土地整治、水土流失治理、土壤流失控制、植被恢复状况等。</p> |
| 环境敏感目标 | 本项目管道沿线主要敏感点为居民区、学校等，较环评阶段而言，管线走向未发生变动，敏感点分布情况基本未发生变动，较环评阶段未新增敏感点。调查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无珍惜动植物、古迹、人文景观等敏感区分布。本工程环境敏感点见表 2-1 |

表 2-1 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 序号 | 敏感点名称 | 方位 | 距离 | 变更情况 |
|----|--------------|----|-----|------|
| 1 | 海通·梧桐苑 | N | 34m | 无 |
| 2 | 金色摇篮潜能开发婴幼儿园 | N | 38m | 无 |
| 3 | 中泽雅园 | W | 82m | 无 |
| 4 | 阿尔法社区 D 区 | S | 31m | 无 |
| 5 | 小稿村东区 | S | 21m | 无 |
| 6 | 通大家园 | / | 26m | 无 |
| 7 | 小牛顿实验幼儿园 | S | 52m | 无 |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重点为：

(1) 核查实际项目内容及方案设计、环境保护设施方案设计变更情况，分析引起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2) 对比建设项目项目内容和项目设计方案的变更，调查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效果。

(5) 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及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情况。

| | |
|--|--|
| | <p>(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污染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p> <p>(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验收标准及要求。</p> |
|--|--|

表3 验收执行标准

| 环境质量标准 | <p>环境质量标准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结合北京市现行有关环境功能区划的规定，环境质量标准如下：</p> <p>(1) 地表水环境</p> <p>距离本项目最近地表水体为距项目南侧 2.2km 的肖太后河，根据《北京市五大水系各河流、水库水体功能划分与水质分类》，肖太后河水体功能为一般景观要求水域，水质分类为V类，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3-1</p> <p>表 3-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1</th><th>2</th><th>3</th><th>4</th><th>5</th><th>6</th><th>7</th><th>8</th></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td><td>pH 值 (无量纲)</td><td>高猛酸盐指数</td><td>总磷</td><td>NH₃-N</td><td>溶解氧</td><td>石油类</td><td>COD_{cr}</td><td>BOD₅</td></tr> <tr> <td>V类标准值</td><td>6-9</td><td>≤15</td><td>≤0.4</td><td>≤2.0</td><td>≤2.0</td><td>≤1.0</td><td>≤40</td><td>≤10</td></tr> </tbody> </table> <p>(2) 环境空气</p> <p>项目所在地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标准值见表 3-2</p> <p>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浓度限值 单位：μ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th>PM_{2.5}</th><th>PM₁₀</th><th>SO₂</th><th>NO₂</th><th>CO</th><th>O₃</th></tr> </thead> <tbody> <tr> <td>24 小时平均</td><td>75</td><td>150</td><td>150</td><td>80</td><td>4000</td><td>-</td></tr> <tr> <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160</td></tr> <tr> <td>1 小时平均</td><td>-</td><td>-</td><td>500</td><td>200</td><td>10000</td><td>200</td></tr> </tbody> </table> <p>(3) 声环境</p> <p>项目所在地通大家园西侧路执行 4a 类标准，规定自道路红线外延 30m 以内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4a 类标准，即管</p> | | | | | | | | | | 序号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项目 | pH 值 (无量纲) | 高猛酸盐指数 | 总磷 | NH ₃ -N | 溶解氧 | 石油类 | COD _{cr} | BOD ₅ | V类标准值 | 6-9 | ≤15 | ≤0.4 | ≤2.0 | ≤2.0 | ≤1.0 | ≤40 | ≤10 | 污染物名称 | PM _{2.5} | PM ₁₀ | SO ₂ | NO ₂ | CO | O ₃ | 24 小时平均 | 75 | 150 | 150 | 80 | 4000 | -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 - | - | - | - | - | 160 | 1 小时平均 | - | - | 500 | 200 | 10000 | 200 |
|------------|--|------------------|-----------------|--------------------|-------|----------------|-------------------|------------------|--|--|----|---|---|---|---|---|---|---|---|----|---------------|--------|----|--------------------|-----|-----|-------------------|------------------|-------|-----|-----|------|------|------|------|-----|-----|-------|-------------------|------------------|-----------------|-----------------|----|----------------|---------|----|-----|-----|----|------|---|------------|---|---|---|---|---|-----|--------|---|---|-----|-----|-------|-----|
| 序号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pH 值 (无量纲) | 高猛酸盐指数 | 总磷 | NH ₃ -N | 溶解氧 | 石油类 | COD _{cr} | BOD 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V类标准值 | 6-9 | ≤15 | ≤0.4 | ≤2.0 | ≤2.0 | ≤1.0 | ≤40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名称 | PM _{2.5} | PM ₁₀ | SO ₂ | NO ₂ | CO | O 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小时平均 | 75 | 150 | 150 | 80 | 4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 - | - | - | - | - | 16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小时平均 | - | - | 500 | 200 | 10000 | 2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线位于九棵树西路外延 30m 以内的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其他管线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 区域 | 类别 | 昼间 | 夜间 | 适用功能区类型 |
|---------------------|----|----|----|--|
| 其他区域 | 2 | 60 | 50 | 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
| 通大家园西侧路外延 30m 以内的区域 | 4a | 70 | 55 |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 |

|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及 总量 控制 指标 | <p>一、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本项目为市政热力管线建设项目，营运期无污染物排放，属于非污染工程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标准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文件所要求的排放标准执行。</p> <p>验收标准如下：</p> <p>1、废水</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施工人员盥洗、如厕依托附近建成的公共厕所，盥洗、如厕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碧水污水处理厂。施工期废水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见表3-4</p> <p>表3-4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L (pH除外)</p> | | | | | | | | | | | |
|--|--|--------------|------------------|--------------------|------------------|--------------------|----|------|-----|-----|-----|-----|
|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th>pH</th><th>SS</th><th>BOD₅</th><th>COD_{cr}</th><th>氨氮</th></tr> </thead> <tbody> <tr> <td>排放限值</td><td>6-9</td><td>400</td><td>300</td><td>500</td><td>45</td></tr> </tbody> </table> | 污染物名称 | pH | SS | BOD ₅ | COD _{cr} | 氨氮 | 排放限值 | 6-9 | 400 | 300 | 500 |
| 污染物名称 | pH | SS | BOD ₅ | COD _{cr} | 氨氮 | | | | | | | |
| 排放限值 | 6-9 | 400 | 300 | 500 | 45 | | | | | | | |
| <p>2、废气</p> <p>(1) 施工扬尘、焊接烟尘</p> <p>施工期间对管道采用焊接连接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施工扬尘分别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3中焊接烟尘和其他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见表3-5。</p> | | | | | | | | | | | | |
| <p>表3-5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th>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th></tr> </thead> <tbody> <tr> <td>焊接烟尘</td><td>0.30^{ab}</td></tr> <tr> <td>其他颗粒物</td><td>0.30^{ab}</td></tr> </tbody> </table> | 污染物项目 |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焊接烟尘 | 0.30 ^{ab} | 其他颗粒物 | 0.30 ^{ab} | | | | | | |
| 污染物项目 |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 | | | | | | | | | |
| 焊接烟尘 | 0.30 ^{ab} | | | | | | | | | | | |
| 其他颗粒物 | 0.30 ^{ab} | | | | | | | | | | | |
| <p>注：a 在实际监测该污染物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时，监测颗粒物。b 该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为监控点与参照点的浓度差值。</p> <p>(2) 施工期沥青敷设排放的沥青烟和苯并(a)芘</p> <p>施工期沥青路面敷设排放的沥青烟和苯并(a)芘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 II 时段标准，标准中见表 3-6

表 3-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 污染物项目 | 沥青烟 | 苯并（a）芘 |
|------------------|--------------------|---|
| 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0.30 ^{ab} | $2.5 \times 10^{-3} \mu\text{g}/\text{m}^3$ |

注：a 在实际监测该污染物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时，监测颗粒物。b 该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为监控点与参照点的浓度差值。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相关要求，具体见表 3-7

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 昼间 | 夜间 |
|----|----|
| 70 | 55 |

4、固体废物

建筑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按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规定。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照《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12 年 3 月 1 日施行）中相关要求执行。

二、总量控制目标

本项目为非污染生态类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无废气、废水等污染物排放，因此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问题。

表 4 工程概况

| | |
|--|----------------------------------|
| 项目名称 | 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 |
| 项目地理位置 | 具体位置见附图 |
| 工程背景： | |
|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682号令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文件的要求，2022年8月，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及环境管理等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依据现场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 |
| 北京市烟草公司物资储运公司职工住宅楼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九棵树西路188号（俗称“通大家园小区”）。建成于2008年，用热面积312517m ² ，其中低区（原设计15层以下）采暖面积为248286m ² ，高区（原设计15层以上）采暖面积为64231m ² 。由上海烟草集团北京卷烟厂进行运营供热。 | |
|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国有企业不再承担与主业发展方向不符的公共服务职能，由专业化企业或机构实行社会化管理。现上海烟草集团北京卷烟厂、北京北燃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含民营股份）同意按照通州区供热专项规划要求，将通大家园小区供热接入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位于通州区日新路的市政供热管网。 | |
| 由上海烟草集团北京卷烟厂实施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工程项目，项目完成后，上海烟草集团北京卷烟厂停止为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将分离移交改造工程项目形成的供热设备设施无偿移交给北京北燃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北燃实业有限公司无偿接收。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有偿使用北京北燃实业有限公司的供热设备设施，接续为通大家园小区提供有偿的供热服务。 | |
| 工程概况： | |
| 烟厂供热项目热力一次线沿万盛北街永中以北5m位置铺设2×DN400热力管线，东起日新路，西至通马路东红线外11.5m，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现状热力站内，管线全长约1380.5m，全部为直埋敷设。 | |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属于“第三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92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的“其他（电热锅炉除外）”类别，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的委托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目前本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可以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本项目工程建设较环评阶段工程变动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阶段工程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一览表

| 项目 | | 环评及批复情况 | 实际建设情况 | 变动情况 |
|------|------|---|--|------|
| 基本信息 | 建设地点 | 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 | 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换热站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无变动 |
| | 管线长度 | 管线全长约 1380.5m | 管线全长约 1380.5m | 无变动 |
| 敷设方式 | | 本项目供热管道采用直埋敷设方式。 | 本项目供热管道采用直埋敷设方式 | 无变动 |
| 占地 | 工程占地 | 本项目管线主要采用直埋管道敷设，沿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施工，施工期临时占地少部分占用道路，不占用耕地和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施工完成后全部进行原地貌恢复 | 本项目全线为地下管线工程，涉及占地均为临时占地，施工期结束已及时恢复占地。管线施工区恢复情况见照片 | 无变动 |

| | | | | |
|--|------|--|--|-----|
| | 废水 | 施工期间不涉及清洗设备和车辆用水。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盥洗、如厕依托施工现场附近已建成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碧水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 本项目未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盥洗、如厕依托施工现场附近已建成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碧水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 无变动 |
| | 大气 | 施工单位应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并采取相应的降尘措施，施工现场周边设置高度不低于2.5m的封闭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应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两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道路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使沥青能在相对较低的温度下进行拌合及施工，同时保持其不低于使用性能的沥青混合料技术 | 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大气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度2.5m的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两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道路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 | 无变动 |
| | 噪声 | 施工单位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即可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 | 无变动 |
| | 固体废物 | 本项目产生的拉级等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施工 |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施工 | 无变动 |

| | | | | |
|--|--|------------------------|--|--|
| | | 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 | 渣土堆放在管沟人行道一侧，施工完毕后，大部分回填，少量弃土全部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生活垃圾随附近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遵守有关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 | |
|--|--|------------------------|--|--|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无变动情况。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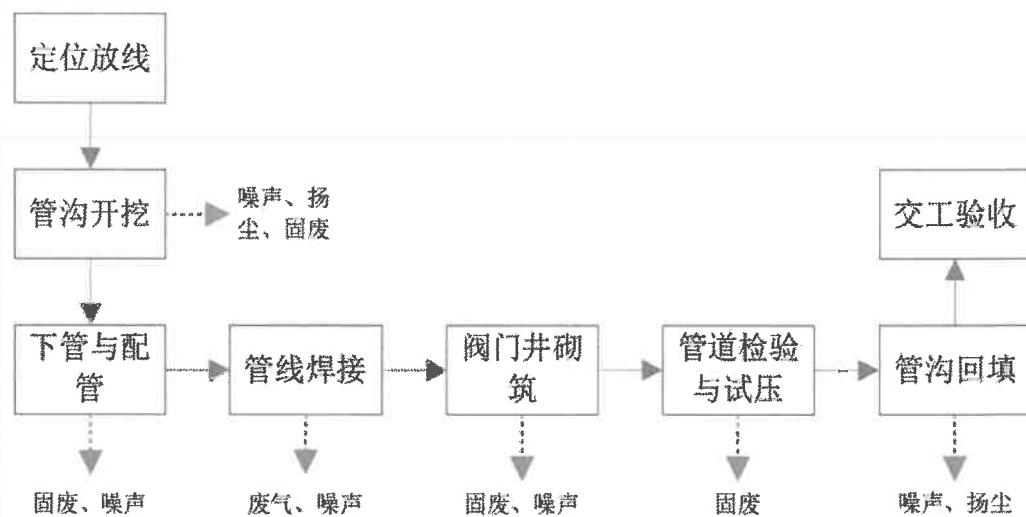


图 1 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序简述如下：

1、定位放线

根据施工设计图的坐标位置确定管线的中心位置，用龙门板在地面固定，作为开槽、配管的依据。

2、管沟开挖

采用机械破除路面，人工开挖，清槽底、修槽。

3、下管与配管

沿开挖好的管沟采用人工或机械方式下管或配管。

4、管线焊接

采用电焊机和氩弧焊机焊接管道连接处。

5、阀门井砌筑

按照设计方案砌筑阀门井，井底基础与管道基础同时浇筑。检查井的内壁，用原浆勾缝，分层压实。

6、管道检验与试压

检验管路的强度与严密性，分段试压（强度试验）为设计压力的 1.5 倍，总试压（严密性试验）为设计压力的 1.25 倍，且不得低于 0.6MPa。试压完毕后对管网进行清洗，本工程管网清洗采用水力清洗。

7、管沟回填

用开挖时的土石方将管沟重新填满，并恢复原有路面。

8、交工验收

施工完毕，对工程进行质量验收和交工资料验收。质量验收按建设部颁布的《城市供热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28-2014）执行。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工程施工占地为临时占地占地，施工结束已及时就地恢复，最大程度减少因项目施工而造成的征占地范围。

热力一次线沿万盛北街永中以北 5m 位置铺设 2×DN400 热力管线，东起日新路，西至通马路东红线外 11.5m，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现状热力站内，管线全长约 1380.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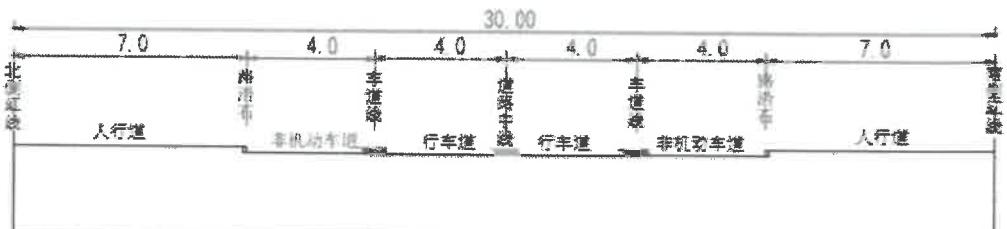


图 3 一次线万盛北街段交通导线剖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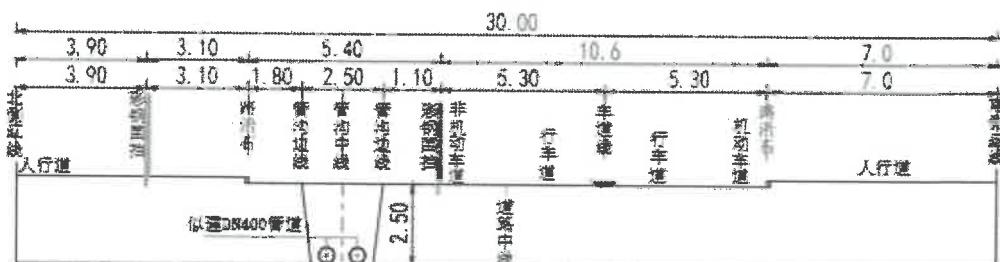


图 4 一次线万盛北街段管沟开挖围挡搭建及交通导线剖面示意图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281.34 万元，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施工期废气治理、设备隔声降噪等，环保投资约 1.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14%，环保投资明细见下表 4-2

表 4-2 环保投资估算表

| 类别 | 措施内容 | 投资估算（万元） |
|-------------|-------------|----------|
| 大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施工现场设置封闭式围挡 | 1.5 |
|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 苫布 | 0.3 |
| 合计 | | 1.8 |

本项目环保投资均得到了有效落实，施工期对废气、噪声采取了系列的防治措施，有效地削减了本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造成的影响。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管线主要采用直埋管道敷设，沿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柏油路施工，施工期临时占地少部分占用道路，不占用耕地和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珍惜动植物、古迹、人文景观等敏感区分布，施工完成后对柏油路按原地貌进行恢复（施工前后对比见下表 7 照片），恢复后对路面排水无影响，不涉及对周边绿化影响。由于本项目建设工期较短，施工时临时占地时间也相应较短，项目施工对城市景观影响时间不长，对城市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二、污染物排放调查

（1）施工期

1. 废水

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放直接利用周边已有的排水设施，因此本项目不产生施工废水，施工期排水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2. 废气

施工现场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度 2.5m 的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两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路道路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施工期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3. 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施工现场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施工期间未接到噪声扰民投诉，噪声对沿线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4. 固废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渣土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施工渣土堆放在管沟人行道一侧，施工完毕后，大部分回填，少量弃土全部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生活垃圾随附近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

（2）营运期

1. 正常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正常情况下无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物排放。

2. 事故状态下

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营运期间发生事故的状态主要是指发生破裂、断裂等，将从管网中溢出水，可能对地表水或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管理单位设置了有效可行的风险防治措施，以降低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及事故状态下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 (1) 在事故状态下，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采取有效处理措施对管道进行抢修，可最大限度避免水持续下渗造成的地下水污染。
- (2) 建设单位在运营过程中，定期对管道进行巡检。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固体废物等）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管道施工过程中的噪声影响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声源有固定式和移动式。施工机械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短期的，只要采取减噪、隔声措施，禁止夜间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现场应严格按照《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4年1月22日北京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3月30日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七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第247号令，2013年5月7日发布）中相关环境保护的规定要求进行管理，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应根据以上规定采取如下防尘和抑尘措施：①开工前，施工单位应在施工现场周边设置高度不低于2.5m的封闭围挡；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应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③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两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总之，通过以上措施治理后，可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环境的影响将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项目施工机械和车辆间歇使用，废气量产生较小，使用清洁燃料，施工过程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管道焊接间歇进行，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20.52kg，管道焊接露天进行，焊接烟尘呈无组织状态排放，露天施工，污染物易扩散，类比焊接烟尘数据，氩弧焊、手工电弧焊焊接过程烟尘排放浓度可达到 $0.2\text{mg}/\text{m}^3$ ，管道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排放浓度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产生影响。

（3）施工期废水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间不涉及清洗设备和车辆用水。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放直接利用周边已有的排水设施，因此本项目不产生施工废水，施工期排水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渣土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工程分析可知，弃土量为约 0.205 万 m^3 。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0.24t 。

施工单位应设立临时渣土堆放点，并设专人管理，严禁就地抛洒、随意排放，施工完毕后，弃土全部用于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生活垃圾可依托项目附近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遵守有关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车辆运输散体物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水土流失分析结论

施工期开挖管沟过程中产生的临时弃土，加盖苫布，妥善储存，明确分段施工，避免雨水直接冲刷造成大量的水土流失。管道铺设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覆土夯实，进行路面建设，对路面进行硬化处理，不会产生扬尘和造成水土流失。

（6）生态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管线采用直埋管道敷设，管线和检查井施工时需要对路面进行开挖，并相应需要部分临时占地，管线沿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施工，施工期临时占地少部分占用道路，不占用耕地和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施工完成后全部进行原地貌恢复。由于本项目建设工期较短，施工时临时占地时间也相应较短，项目施工对城市景观影响时间不长，对城市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北京市产业政策，建设地点合理。工程主

要污染体现在施工过程中，为短期、可逆影响，在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加强施工及环境管理的基础上，对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及声环境产生的影响可接受。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周边热力管线的完善，保障了项目所在配套市政设施的完备。本报告认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088号：

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我局的《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总投资1856万元，铺设2xDN400热力管线1380.5m，该项目主要环境问题是施工期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拟建项目废气需达标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的相关污染物排放限值。

三、拟建项目施工过程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认真落实《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依据空气污染预警级别做好施工现场管理。

四、拟建项目产生的垃圾等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

五、自环评报告书(表)批复之日起满五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六、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法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表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 项目阶段 | |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
|------|------|--|--|------------------------|
| 设计阶段 | 生态影响 | 无 | 无 | 无 |
| | 污染影响 | 无 | 无 | 无 |
| | 社会影响 | 无 | 无 | 无 |
| 施工期 | 生态影响 | 本项目管线主要采用直埋敷设，管线和检查井施工时需要对路面进行开挖，并相应需要部分临时占地。施工临时占地为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不占用耕地、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因此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管沟开挖采用分段施工、分段恢复的施工方式，开挖的土方有序地堆存在管沟两侧，并施工完一段回填土方，并及时夯实地面，且堆存的土方量较小，同时该项目施工期处于非雨季，降雨概率小，本工程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的可能性较小。 | 本项目管线主要采用直埋管道敷设，管线和检查井施工时需要对路面进行开挖，并相应需要部分临时占地，管线沿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施工，施工期临时占地少部分占用道路，不占用耕地和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施工完成后全部进行原地貌恢复。由于本项目建设工期较短，施工时临时占地时间也相应较短，项目施工对城市景观影响时间不长，对城市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已落实环保措施，对城市环境生态无影响 |
| | 污染影响 | 施工单位应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并采取相应的降尘措施，施工现场周边设置 | 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大气环境管理。施工现 | 已落实采取的环保措施，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 |

| | | | |
|--|--|---|-----|
| | <p>高度不低于 2.5m 的封闭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应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两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使沥青能在相对较低的温度下进行拌合及施工，同时保持其不低于使用性能的沥青混合料技术</p> | <p>场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度 2.5m 的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一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p> | 利影响 |
| | <p>施工单位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即可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p> | <p>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p> | |
| | <p>本项目产生的拉级等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p> | <p>固体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施工渣土堆放在管沟一侧，并设专人管理，没有就地抛洒、随意排放，施工完毕后，弃土全</p> | |

| | | | | |
|-----|------|---|---|---|
| | | | 部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生活垃圾依托项目附近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遵守有关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 | |
| 营运期 | 社会影响 | 无 | 无 | 无 |
| | 生态影响 | 无 | 无 | 无 |
| | 污染影响 | 无 | 无 | 无 |
| | 社会影响 | 无 | 无 | 无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 | | |
|-----|------|---|
| 施工期 | 生态影响 | 本项目管线主要采用直埋管道敷设，管线和检查井施工时需要对路面进行开挖。由于本项目建设工期较短，施工时临时占地时间也相应较短，项目施工沿现有道路边界处和停车场施工，施工期临时占地少部分占用道路，不占用耕地和绿地，不涉及居民搬迁，施工完成后全部进行原地貌恢复，项目建设工期较短，施工时临时占地时间也相应较短，项目施工对城市景观影响时间不长，对城市生态环境无影响。施工前后对比图如下（箭头为管道敷设处）： |
|-----|------|---|



日新路与万盛北街交叉口施工前



日新路与万盛北街交叉口施工后



万盛北街至通大家园小区北门红线施工前



万盛北街至通大家园小区北门红线施工后



万盛北街与日新路交叉口管道起点施工前



万盛北街与日新路交叉口管道起点施工后



通大家园小区西侧路



通大家园小区西侧路



通大家园小区西侧路

| | |
|------|---|
| 污染影响 | <p>1.水环境影响</p> <p>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放直接利用周边已有的排水设施，因此本项目不产生施工废水，施工期排水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p> <p>2.大气环境影响</p> |
|------|---|

| | |
|--|--|
| | <p>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大气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度 2.5m 的围挡；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开挖的土石方有序地堆放在管沟一侧，并苫盖苫布抑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间歇使用，道路路面沥青敷设采用温拌沥青技术。降低了对大气环境的影响。</p> <p>管道焊接采用现有先进技术以减少焊接烟尘，项目管道焊接间歇露天进行，焊接烟尘呈无组织状态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产生明显影响。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p> <p>3.声环境影响</p> <p>施工现场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施工期没有对周围声环境产生影响。并且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p> <p>4.固体废物影响</p> <p>固体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施工渣土堆放在管沟一侧，并设专人管理，没有就地抛洒、随意排放，施工完毕后，弃土全部运至指定的受纳地点；生活垃圾依托项目附近垃圾桶进行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遵守有关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施工期未发生居民投诉且未收到相关部门处罚。</p> <p>5.环保措施有效性分析与措施完善对策</p> <p>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的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减小了对环境的影响。</p> |
|--|--|

| | | |
|------------|-------------|---------------------------|
| | 社会影响 | 无 |
| 营运期 | 生态影响 | 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营运期间不会对生态造成影响。 |
| | 污染影响 | 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营运期间不会对生态造成影响。 |
| | 社会影响 | 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营运期间不会对生态造成影响。 |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 项目 | 监测时间/监测频次 | 监测点位 | 监测项目 | 监测结果分析 |
|-------|------------------------------|------|------|--------|
| 生态 | / | / | / | / |
| 水 | 本项目营运期不涉及水污染物排放，无需进行废水验收监测。 | | | |
| 气 | 本项目营运期不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无需进行废气验收监测。 | | | |
| 声 | 本项目营运期不涉及噪声排放，无需进行噪声验收监测。 | | | |
| 电磁、振动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 |
|---|
| 环境管理机构 |
| 1、施工期：管道工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期，本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的具体实施单位是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由该部门负责主要环境管理工作。 |
| 2、营运期：对营运期中的环境管理、环保设备的日常养护和运行由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负责，该单位负责对工程的设施运行情况以及值班人员工作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确保环保措施的持续有效的运作。若遇到故障情况，需进行排除故障作业时，应提前报当地生态环境局并告知当地居民以提前做好准备。 |
|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
|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无“三废”排放，施工期及试运行期间未接到相关环保投诉。无需进行环境监测。 |
| 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
| 本项目投入营运后无“三废”排放，无需开展环境监测。施工期及试运行期间未接到相关环保投诉，未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
| 由北京博成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 |

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涉及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与建议

在工程施工期，建设单位整个施工期中未发生大的环境污染事故，未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措施是有效的。

工程施工期明确了相关责任和责任人，能够有效的保证该工程持续有效的运作。同时根据调查了解，本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和噪声扰民情况，未收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调查结论及建议

1.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铺设 2×DN400 热力管线，管线全长约 1380.5m。

本工程计划总投资 1856 万元，计划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计划总投资的 0.097%；实际总投资 1281.34 万元，该验收工程实际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14%。

本项目变动情况：本项目无变动。

本项目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开工建设，2019 年 10 月 29 日完成竣工。

2. 验收工况符合性分析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热力管线运行稳定，运行正常，相应环保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得到落实。

3.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有效地控制了污染，减缓了施工期对区域环境的影响。

4. 生态环境影响

工程施工期间，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合理有效，减轻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施工结束后，沿线地

表植被已基本恢复，生态环境功能基本恢复。建设单位根据相关要求，工程的各项生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执行，项目营运期间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5. 污染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均通过建设单位采取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得到有效控制，施工期间未发生污染环境事件。采取的措施有效地减轻了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本项目为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在投入运行后无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排放。营运期间对外环境造成污染的可能性极小。

6. 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行过程中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与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有效，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生态保护措施已较好地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落实。本工程为热力管线建设工程，营运期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该工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及措施，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效果达到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7. 建议

加强运营期管线定期巡检、维护工作，及时发现并排除隐患，确保工程稳定运行。

表 11 注释

注释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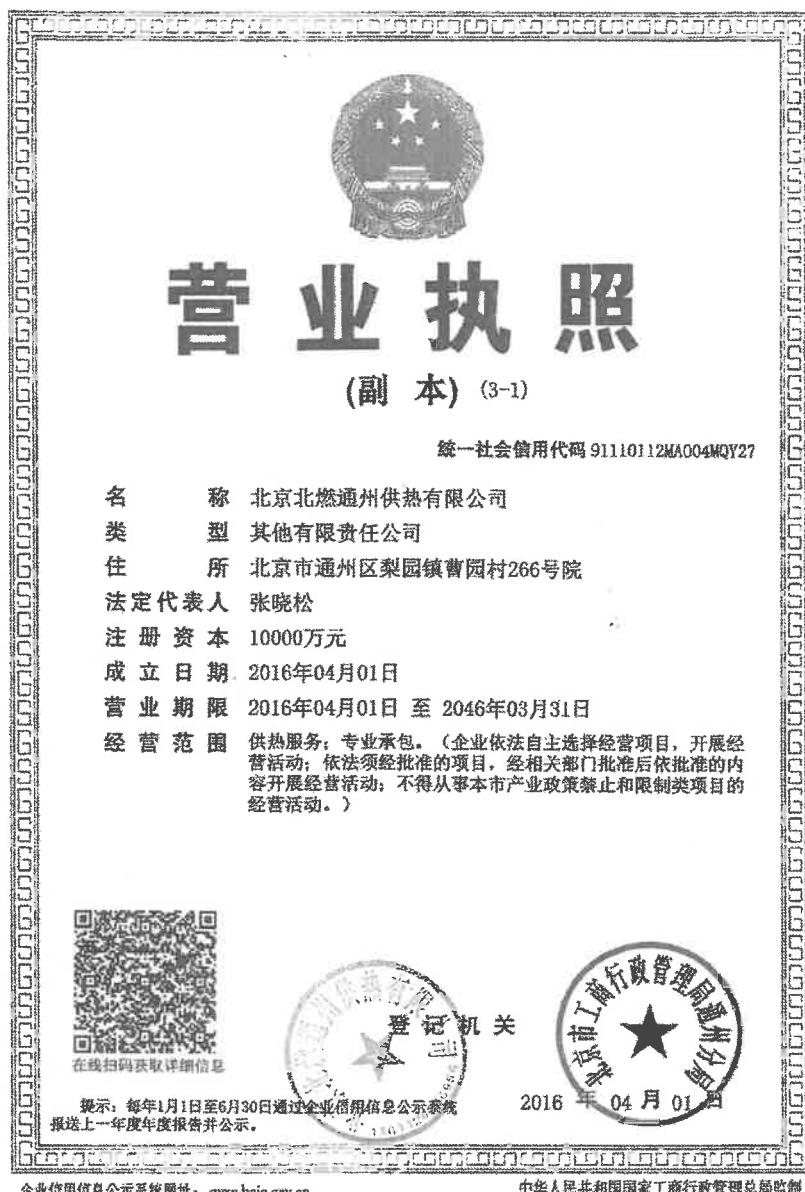
附件 1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2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088 号）。

附件 3 《关于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烟厂供热项目一次热力管线工程核准的批复》（京通州发改（核）【2018】102 号）

附件1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编号:1 02035582



附件 2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088 号）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通环保审字〔2018〕0088 号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烟厂供热项目 (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 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我局的《烟厂供热项目(通大家园小区供热分离移交改造)一次热力管线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总投资 1856 万元，铺设 2×DN400 热力管线 1380.5m，该项目主要环境问题是施工期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拟建项目废气需达标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的相关污染物排放限值。

三、拟建项目施工过程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施工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认真落实《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依据空气污染预警级别做好施工现场管理。

四、拟建项目产生的垃圾等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

五、自环评报告书(表)批复之日起满五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六、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法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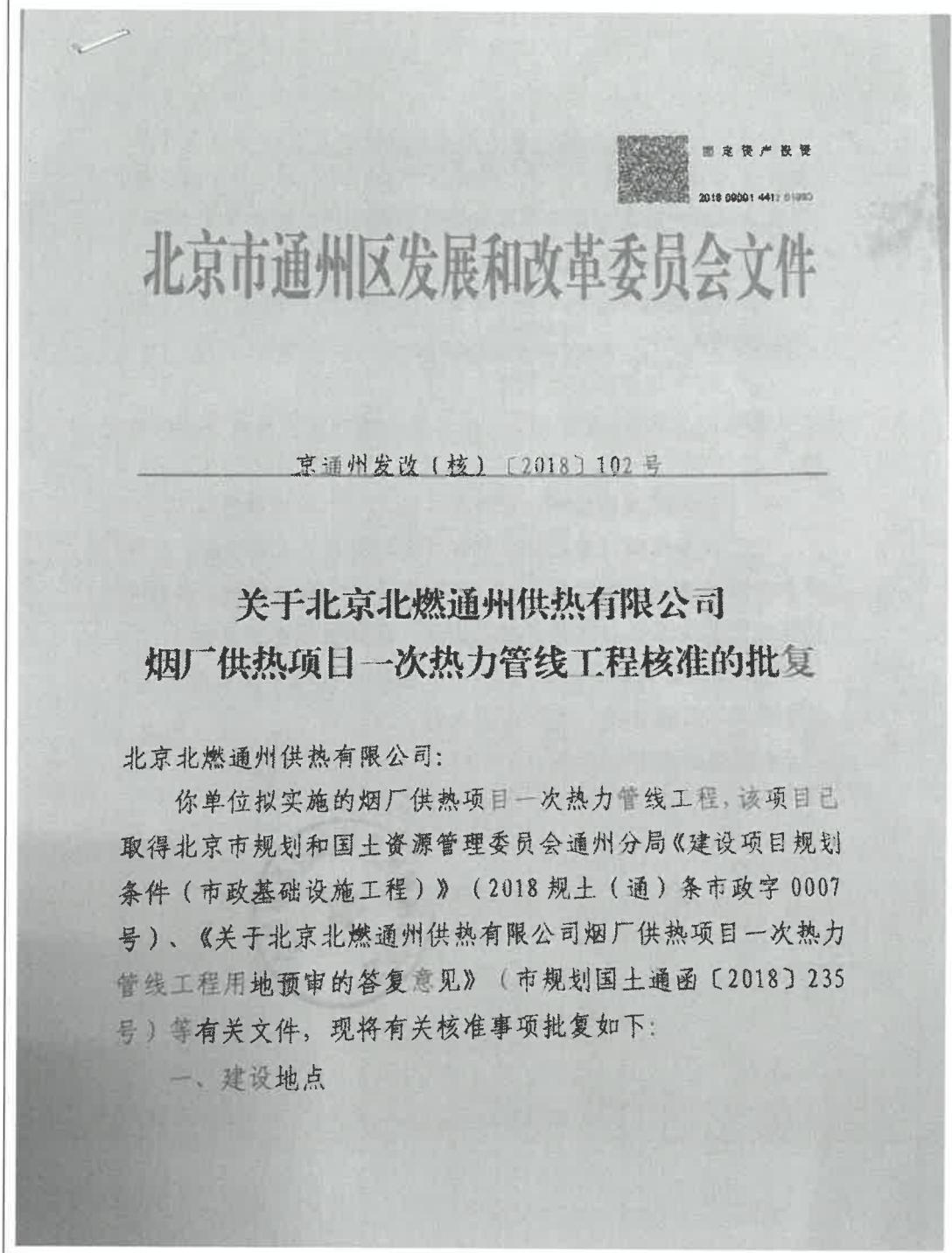


(此文主动公开)

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10月8日印发

附件3 《关于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烟厂供热项目一次热力管线工程核准的批复》（京通州发改（核）【2018】102号）



该项目由通州区梨园镇日新路经通州区万盛北街到通州区梨园镇通马路，从通大家园西侧围墙外沿现状步道向南至通大家园换热站内。具体热力管线敷设地点以建设项目规划条件为准。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铺设 2*DN400 热力管线，管线长度 1380.5 米，为地下管线敷设。

三、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 1856 万元，由北京北燃通州供热有限公司自筹。

四、各种税费的缴纳，按国家、市及区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设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2 年，在有效期内未办理年度投资计划，或未取得延期批复的，逾期自动失效。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6月28日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6月28日印发